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获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从参股公司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歌科技”）处获悉，朝歌科技已于近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材料，并已取得于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6月7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007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朝歌科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朝歌科技将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开展后续工作。

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持有朝歌科技股份8,400,000股，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20%。朝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该事项的审核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